

承 诺 书

致：【广州广越置业有限公司】（下称“出租方”）

1、我方如被确认为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63号国信大厦首层西侧后厅、35层02房物业的承租方，同意按照出租方提交的《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》、《租赁补充合同》、《出租物业安全管理一揽子协议》版本签署合同。

2、我方（含法定代表人）承诺无违法、违规、失信等不良记录；未发生过工伤死亡事故，重大险肇事事故，企业及企业主要负责人无失信记录；无欠租、无损害出租方利益记录；不存在被列为被执行人且尚未执行完毕的经济纠纷案件。

3、我方承诺不从事涉及安全、危险等特种行业；承诺不从事仓储、环境污染、危化品（含生产、运输、储存）行业、污染物（处理、处置、堆放、声、光、电污染等）行业；不从事当地政府明令禁止进入的行业；不从事传销业。

4、我方承诺如有装修施工，将在装修工程施工前向出租方提供装修平面图、设计资料及施工合同报备，装修工程结束后，提交工程决算文书、工程验收文书向出租方备案。我方承诺自行完成二次消防验收后投入运营。

5、我方承诺是本次公开招租的物业实际使用人；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，我方不得擅自将该房产转租、分租或转借他人使用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